

2021 年中共衡南县委党史研究室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- 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- 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- 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- 七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

- 1、部门收支总表
- 2、部门收入总表
- 3、部门支出总表
- 4、部门支出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部门支出总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表）
- 6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7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济分类)

8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9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0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1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2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15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工资福利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6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-工资福利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7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服务支出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商品服务支出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2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21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-经费拨款预算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22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-经费拨款预算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23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24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25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(一) 职能职责

(1) 在县委领导下，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、市委、县委有关党史、地方志编纂工作的方针政策；规划和组织全县党史和地方志工作；负责对全县的党史和地方志相关工作进行协调和管理及业务指导、培训工作；负责对乡镇志和县直专业志的指导工作。

(2) 负责征集全县各个时期的党史及地方志、人物志、年鉴资料；负责编辑出版发行衡南地方志、人物志、年鉴、地方党史书籍和党史普及读物工作。

(3) 运用党史县志资料，开展各种相关宣传教育；参与组织重大历史事件、重要历史人物的纪念活动；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史料审查工作。

(4) 负责全县史志联络工作的组织、协调；负责老干部回忆录的征集、整理、出版；动员和组织广大老干部参与史志工作；承担县委党史联络组考察调研等活动的具体组织和日常服务工作。

(5) 负责乡镇和县直各部门党史书稿、志稿的审查评议工作。

(6) 负责全县史志工作队伍的业务培训。

(7) 负责全县革命遗址的普查，参与革命遗址的保护、管理、利用；负责革命遗址、红色旅游纪念地认证的史料审查。

(8) 承办中央、省、市党史研究室、地方志编纂室等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(9)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(二) 机构设置

2021 年本单位由综合股、人财资料股、征研股、方志年鉴股、宣传教育股、党史联络股组成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包括：

衡南县委党史研究室本级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：

包括一般公共预算（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）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和上年结转。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80.18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0.18 万元（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）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，经营收入 0 万元、事业收入 0 万元，上年结转 0 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 2.80 万元，主要原

因：本年在职人员增资及退休人员福利纳入预算，基本支出增加 2.80 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1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280.18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2.87 万元，教育支出 0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.31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9.65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8.35 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 2.80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本年在职人员增资及退休人员福利支出纳入预算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80.18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2.87 万元，占 79.55 %；教育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.31 万元，占 14.03%；卫生健康支出 9.65 万元，占 3.44%；住房保障支出 8.35 万元，占 2.98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1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221.18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1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59 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业务工作专项 59 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县县志编纂、年鉴编纂、党史联络等工作的支出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：2021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机关运行经费 13.20 万元，比上年机关本级预算减少 4.40 万元，增加 -25%，主要是本年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减少。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1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2.1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2.1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0.21 万元，主要是贯彻落实国务院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。

(三) 政府采购情况：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5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(四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，本部门无公务用车。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2021 年无新增公务用车计划。

(五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2021 年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80.18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221.18 万元，项目支出 59

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务费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（详见附件）